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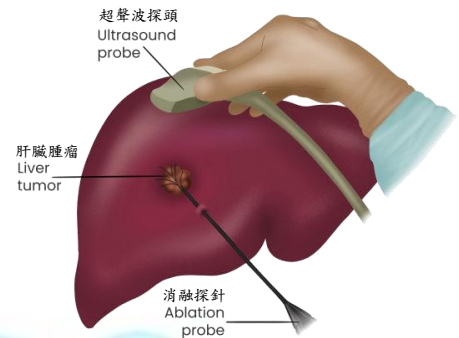


## 程序資料

# 肝臟腫瘤射頻消融術 Radiofrequency Ablation for Liver Tumors

### 簡介

射頻消融術是一項非外科手術程序，射頻通過電極將異常細胞加熱並破壞，此技術可用於治療癌症和其他疾病，是最常用於肝癌的消融治療。根據腫瘤的大小及位置，射頻消融術可以經皮穿刺、腹腔內視鏡或剖腹方式進行。此程序可將目標部分的肝臟腫瘤組織破壞，而大部分的正常肝臟組織不會受到影響。射頻消融術亦可結合其他治療方法來治理肝臟腫瘤。



圖片來源:

<https://storage.aiomedical.com/images/ckfinder/blog-stories/c127zrbq00050js64vnj93jz.jpg>

### 適應症

1. 初期的肝癌腫瘤。
2. 不能用手術切除的肝癌腫瘤，而腫瘤的直徑不多於 5 厘米，並只出現在肝臟，而且不接近主要血管或主要膽道。
3. 使等待肝移植的病人的肝腫瘤停止惡化。
4. 曾切除肝癌腫瘤，肝腫瘤局部復發的病人。

### 治療成效

此程序的目標是將肝腫瘤細胞完全破壞。射頻消融可將 90-99% 直徑少於 5 厘米的腫瘤完全破壞。對於體積較小的腫瘤，完全壞死率相對較高。對於接近大血管的腫瘤，局部療效則較低。

### 程序過程

1. 根據所採用的射頻消融術方式，程序可在局部麻醉配以靜脈注射鎮靜（經皮穿刺方式），或全身麻醉（腹腔內視鏡或剖腹方式）下進行；
2. 在醫學影像導引下進行；
3. 將射頻電極插進腫瘤位置；
  - 經皮穿刺方式：
    - i. 將射頻電極穿過皮膚插入腫瘤位置。
  - 腹腔內視鏡方式：
    - i. 在腹部開幾個小切口；
    - ii. 將腹腔鏡鏡頭穿過小切口放入腹腔；
    - iii. 將射頻電極穿過皮膚插入腫瘤位置。
  - 剖腹方式：
    - i. 在腹部開一個較大的切口露出肝臟；
    - ii. 將射頻電極直接插入腫瘤位置。
4. 將腫瘤組織加熱到超過 60°C，消融所有腫瘤組織和足夠寬度的無腫瘤邊緣。
5. 縫合傷口。

## 可能出現的風險及併發症

1. 與肝臟腫瘤射頻消融術相關的併發症，在 3.5% 的病人中出現：
  - 肝臟受損：肝梗塞，肝膿腫、膽管受損、門靜脈血栓和肝衰竭
  - 肝臟以外的器官受損：心、肺、腸、膽囊和橫膈膜受損，以及皮膚灼傷
  - 肝臟腫瘤射頻消融直接引致的死亡率少於 0.05%
2. 消融後綜合症，於 36% 的病人中出現：
  - 發燒、全身不適、發冷、右上腹疼痛、噁心或血清肝酶值升高
  - 徵狀通常是暫時性的
3. 與麻醉有關的併發症，如心臟病發、中風和靜脈血栓堵塞
4. 與手術有關的併發症，如出血、血腫、感染和傷口裂開

\*\* 可能出現之風險或併發症未能盡錄。病人應明白無論程序如何妥善，仍有出現併發症的風險。

## 程序前的準備

1. 保持個人衛生可預防傷口感染。有見於此，院方建議病人於程序當日清洗身體及頭髮。
2. 醫生會向病人解釋施行程序的原因、程序及可能出現之併發症，病人明白後便可簽署同意書。
3. 請告知醫生及護士所有以往病歷、曾進行過的手術、最近所服用的藥物及因藥物或麻醉而引致的併發症。
4. 一些藥物、草藥及補充劑會影響凝血功能，程序前數天必須停服。
5. 按須要進行常規檢查，如血液檢驗、胸部 X 光、心電圖、電腦掃描或磁力共振等。
6. 若病人患有血小板缺乏或凝血功能不良，便須在程序前補充血製品。
7. 程序前 6 小時禁止飲食。
8. 放置靜脈導管。
9. 可能須要使用預防性抗生素。
10. 請脫下身上所有衣物(例如內衣褲、假牙、飾物和隱形眼鏡等)，然後換上手術衣。
11. 程序前請先排清小便。

## 程序後須知

1. 全身麻醉後，病人可能會:
  - 因麻醉時曾插喉而引致喉部輕微不適或疼痛；
  - 出現麻醉藥的副作用，包括疲倦、渴睡、噁心或嘔吐，如情況持續或加劇，請通知護士。
2. 一般情況下，麻醉藥力過後便可按醫護人員指示逐漸恢復飲食。
3. 護士會經常為病人進行檢查，包括穿刺位置會否出血、疼痛，或其他異常情況。
4. 如傷口部位疼痛，可通知護士，護士會按醫生指示為病人提供止痛藥。
5. 如程序以經皮穿刺方式進行，通常可於當天出院；若以腹腔內視鏡或剖腹方式進行，則須留院數天。

## 出院後注意事項

1. 請按照醫生指示服用藥物。
2. 切記完成抗生素療程，以降低感染的風險。
3. 輕微發燒及感到噁心長達一週是正常的。
4. 保持傷口敷料清潔乾爽。如程序以經皮穿刺方式進行，敷料通常可在數天後除去；若以腹腔內視鏡或剖腹方式進行，縫線會在兩週內拆除或在三週內自動溶解。
5. 程序後兩星期內，避免劇烈運動。
6. 程序後的一至兩週會做電腦掃描評估。如發現仍有殘留的腫瘤，便須重複治療。
7. 如出現傷口腫脹或流膿、出血、腹痛、腹脹、寒顫、發熱(體溫 38°C 或 100.4°F 以上) 或其他異常情況，請即聯絡主診醫生或回院診治。
8. 請於指定日期、時間及地點覆診。

如病人對此程序任何疑問或憂慮，請聯絡主診醫生。

經過醫生的悉心診治，相信病人會逐漸康復，並祝生活愉快！

若病人閱讀此單張後有任何查詢，請記下相關問題，以便醫生作出跟進。

---

---

---

由仁安醫院手術室管治委員會編輯

以上資料只供參考，詳情請向主診醫生查詢  
本院保留一切刪改此單張之權利，而不作另行通知